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申请表

申请事项	韶关市粮油应急储备仓房项目				
申请人	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志军	
申请人身份证号码	440223197511050034		申请时间	2024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项目联系人	罗捷	电话	13826381055	邮箱	13826381055@139.com
建设单位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北郊黄岗碧亭路石岗岭 36 号			邮政编码	512000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	工商登记码 ☐	税务登记证 ☐	证件号码 91440204MABMGJLU5B
委托代理人	罗捷		身份证号码	440202198106220047	
电话	13826381055	传真	/	电子邮箱	13826381055@139.com
申请事项的主要内容	韶关市粮油应急储备仓房项目位于韶关市浈江区北郊黄岗碧亭路石岗岭（靖村交汇处），隶属韶关市浈江区十里亭镇管辖。 本工程为建设类项目，补报水土保持方案。建设内容主要为：本项目拟拆除 10 栋老式的平房仓，并在原址重新规划建设 6 个浅圆仓（含 1 座塔架、1 座工作塔、1 座卸粮坑）、1 栋新建平房仓、1 个作业钢罩棚、1 栋综合库、1 栋氮气机房、1 栋变配电房、1 栋机械库、1 栋检测综合楼及附属配套设施，原平房仓 A15、A16 改建为低温保温仓，且在原 A、B 区共 11 座仓房进行气密性改造，建筑面积共 28329m²；新建仓容共 51000 吨，较原拆旧仓新增 26000 吨。本项目总工期 24 个月，已于 2023 年 8 月开工，计划 2025 年 6 月完工。 本项目总投资 14763.3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2313.14 万元。项目总挖方量约 9.33 万立方米，总填方量约 3.17 万立方米，弃方量约 6.16 万立方米，全部运至韶关市浈江区花拉寨建筑垃圾消纳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水利部令第 53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的要求，韶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有限公司委托广东鸿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韶关市粮油应急储备仓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现特此申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 申请人（签章）：				

（广东省水利厅制）